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十届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6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4月28日下午14时在青海省西宁市新宁路36号青海投资大厦公司十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

（五）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小坤先生主持，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所包含的信息全面、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该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更好地满足经营发展和业务需要，公司拟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三

年。在协议有效期内，财务公司将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信贷、结算以及在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日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任小坤、康炜、郑永龙、甘晨霞按规定回避此议案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6-023号）。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该报告内容完整、依据充分、结论审慎，客观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及风险管理现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任小坤、康炜、郑永龙、甘晨霞按规定回避此议案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临2026-024号）。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该预案架构清晰、职责明确，风险场景覆盖全面，处置流程规范可行，能有效化解相关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任小坤、康炜、郑永龙、甘晨霞按规定回避此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中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第（二）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临2026-026号）。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